

# 许昌市教育局文件

许教外〔2023〕21号

---

## 许昌市教育局 印发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和年度 领导干部学法计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（体）育局、市直各学校、机关各科室：

按照《中共许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许昌市委宣传部 许昌市司法局关于印发许昌市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全民普法月月有主题”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》（许司文〔2023〕1号）、《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许昌市人民政府2023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的通知》（许政办文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教育系统实际，制定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和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活动时间

“八五”普法期间1月至12月。

## 二、活动安排

1. 全市教育系统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法治宣传活动及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清单（详见附件）。

2. 法治宣传“月月有主题”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方案清单内容，可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广泛开展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。

3. 结合新修订、颁布的法律法规、党纪党规，适时开展相关专题普法宣传。

## 三、宣传方式

负责当月主题活动的牵头科室需完成但不限于以下“三个一”工作任务：

1. 要在既定的时间到学校开展一场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

2. 在本单位或本系统内部开展一场学法活动。各有关单位可采取讲座、发放读本、线上线下学法考试等方式，向本单位本系统干部职工开展一次该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

3. 活动开展过程中，要把广播电视、报刊杂志等传统宣传与微信、微博、网站等新媒体宣传相结合，广泛报道专题活动开展情况，推送配套信息，提升专题活动的社会影响力和群众知晓率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、各学校要把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活动和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作为

普法重要任务，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落实、同考核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并持续提档升级。

（二）落实普法责任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牵头科室要充分发挥作用，加强协调沟通，整合力量资源，围绕活动主题，与有关业务局委、部门形成工作合力，认真落实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要求，积极主动作为，切实履行职责，充分运用广播电视、报纸、两微一端等形式，营造浓厚法治氛围。

（三）注重总结提炼，增强活动实效。要注重收集反映活动成效的文字、图片、视频资料，及时总结提炼宣传推广，要及时报送专题活动信息和总结，活动开展后5日内将活动开展与宣传报道等情况报市教育局，市教育局总结汇总后，报市依法治市办公室，工作开展情况，做为评优评先的依据。

联系人：郭景超

联系电话：2699851

邮箱：xcsjyjgj@126.com

附件：许昌市教育系统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宣传活动及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清单



附件

## 许昌市教育系统“八五”普法期间“月月有主题”宣传活动 及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清单

月份	活动名称（主题）	主要内容	牵头和配合责任部门
1月	“迎新春 促稳定”专项普法活动	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防范非法集资普法宣传活动。	牵头单位：财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2月	做好“春季开学第一课”主题活动	1.全市中小学校开学第一周统一组织“阳光校园 德法共建”道德与法治主题活动；2.针对主题活动学校做出总结；3.法治副校长上一节法治课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法治讲座	学习《公务员法》，教育引导教育系统党员干部强化责任意识，开展党规党纪进基层、进机关廉政教育，提高干部法治水平。	牵头单位：机关纪委 机关直属党委 责任单位：机关领导干部、在编人员；市直各学校中层以上干部
3月	“3.8”妇女维权周法治宣传教育活动	围绕《妇女权益保障法》，依法保护女教师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。	牵头单位：局妇联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“3.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	全市教育系统组织开展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主题宣传活动，宣传贯彻《消费者权益法》等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第一季度领导干部学法	局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，增强领导干部依法治校、依法治教的观念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局领导干部
4月	“4.15”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活动	开展“4.15”国家安全日主题活动，在全市中小学宣传《国家安全法》《网络安全法》《反恐怖主义法》等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，牢固树立国家安全高于一切的观念，自觉维护国家安全。	牵头单位：思政与组工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


月份	活动名称（主题）	主要内容	牵头和配合责任部门
5月	第二季度领导干部学法	邀请法学专家举办“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”知识讲座，使局领导干部、机关干部对《民法典》深入了解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局领导干部、局机关干部
	《工会法》宣传活动	开展《工会法》专项普法活动。进一步推动工会工作法治化建设，增强广大工会干部遵纪守法意识。	牵头单位：局工会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6月	“食品安全周”主题活动	各学校电子屏播放“食品安全周”宣传标语；利用学校宣传栏、主题班会、国旗下讲话等多种形式在师生及家长中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。	牵头单位：体卫艺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法治讲座	围绕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聘请专家授课，切实增强领导干部学法实效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局领导干部、机关干部；市直各学校班子成员
7月	党章党规主题宣传活动	1. 大力宣传党章、准则、条例、规定、办法等党内法规，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；2. 开展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。	牵头单位：机关直属党委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；机关领导干部
8月	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	在全市学生中开展第七届“讲宪法 学宪法”活动，利用演讲、知识竞赛等形式让学生掀起学宪法、护宪法、爱宪法热潮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9月	“秋季开学第一课 送法进校园”主题活动	开展秋季开学“开学第一课·送法进校园”活动，深入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，充分利用“开学第一课”，增强广大师生的法治意识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第三季度领导干部学法	百年大计，教育为本，局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《义务教育法》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局领导干部

月份	活动名称（主题）	主要内容	牵头和配合责任部门
10月	开展向国旗敬礼活动	向国旗敬礼，宣传《国旗法》、《国歌法》培养广大中小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。	牵头单位：基础教育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11月	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	开展“119”消防宣传月集中宣传活动，加大《消防法》等相关宣传，提高学生消防意识，为春冬火灾防控工作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氛围。	牵头单位：安全管理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12月	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	组织宪法进学校活动，全市中小学开展宪法宣传及宪法小卫士网上答题活动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市直各学校、各县市区教体局
	第四季度领导干部学法	领导干部带头学宪法，带头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、运用宪法，做到尊法学法用法守法，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。	牵头单位：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责任单位：局领导干部、局机关干部

许昌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3年2月20日印发